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



**CNNC OVERSEAS URANIUM  
HOLDING LIMITED**

**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前稱為United Metals Holdings Limited

科鑄技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2)

### 聯合公佈

(1) 由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代表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

收購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前稱為科鑄技術集團有限公司)之

全部股份(已經由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及

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持有或收購之股份除外)

提出無條件強制現金收購建議截止

(2) 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配售股份

(3) 更改公司名稱

及

(4) 董事辭任

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 收購建議截止及接納水平

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截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間及日期)，收購方接獲收購建議項下涉及10,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佔無利害關係股份約0.0105%，以及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及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之投票權約0.0026%。

\* 僅供識別

緊接收購建議開始前，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控制或指示合共284,377,273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及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之投票權約75.0003%。

計及收購建議項下接獲的涉及10,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待完成轉讓該等股份予收購方後方可作實)，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擁有284,387,27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及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之投票權約75.0029%。

因此，緊隨收購建議截止後，(i)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5.0029%；及(ii)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餘下約24.9971%。

### **收購方配售股份**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的十一月十一日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二)，收購方已與建銀國際金融(作為配售經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據此，收購方將出售而建銀國際金融將盡力促使獨立投資者購買若干數目的股份，即收購建議項下股東可能提交接納之股份(在任何情況下不多於62,56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5%)。儘管收購方接獲收購建議項下涉及10,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收購方及建銀國際金融同意，建銀國際金融將毋須促使獨立投資者購買該等數目的股份。反之，為恢復公眾持股量及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收購方將於本公佈日期起計14日內於市場出售不少於11,042股股份。

### **更改公司名稱**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的十一月五日公佈。董事會欣然宣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本公司之名稱現已更改為「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將採納新中文名稱「中核國際有限公司」以供識別。所有印有本公司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將依舊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任何新發行的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本公司將會適時就更改股份買賣之股份簡稱及相關買賣安排另行發表公佈。

### **董事辭任**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若干董事基於本公司控制權變動而請辭之十一月五日公佈。董事會宣佈，曾昭偉先生、江爵煖先生、黃永勝先生、李多森先生、王建國先生及陸海林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提出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根據收購守則規則7，上述辭任自收購建議截止日期(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 1. 緒言

謹此提述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前稱為科鑄技術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及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 (「收購方」)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六月公佈」)、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 (「十一月五日公佈」) 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十一月十一日公佈」) 刊發之聯合公佈 (「該等聯合公佈」)，內容包括：由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 代表收購方提出無條件強制現金收購建議，以收購本公司之全部股份 (已經由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之人士持有或收購之股份除外) (「收購建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等聯合公佈中所界定之詞彙於本公佈中具有相同涵義。

## 2. 收購建議截止及接納水平

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截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即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間及日期)，收購方接獲收購建議項下涉及10,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佔無利害關係股份約0.0105%，以及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及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之投票權約0.0026%。

緊接收購建議開始前，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284,377,273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及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之投票權約75.0003%。

計及收購建議項下接獲的涉及10,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 (待完成轉讓該等股份予收購方後方可作實)，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擁有284,387,27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及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之投票權約75.0029%。

因此，緊隨收購建議截止後，(i)收購方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5.0029%；及(ii)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餘下約24.9971%。

儘管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低於25%，根據於本聯合公佈日期之收市價每股股份2.55港元計算，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的市值約為241,700,000港元。本公司將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有關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本公司認為股份仍有公開市場。倘股份之最低公眾持股量下跌至低於15%，聯交所一般會要求股份暫停買賣。

## 3. 收購方配售股份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 配售的十一月十一日公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星期二)，收購方已與建銀國際金融 (作為配售經理) 訂立一份配售協議，據此，收購方將出售而建銀國際金融將盡力促使獨立投資者購買若干數目的股份，即收購建議項下股東可能提交接納之股份 (在任何情況下不多於62,56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5%)。儘管收購方接獲收購建議項下涉及10,000股股份之有效接納，收購方及建銀國際金融同意，建銀國際金融毋須促使獨立投資者購買該等

數目的股份。反之，為恢復公眾持股量及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收購方將於本公佈日期起計14日內於市場出售不少於11,042股股份。本公司將於恢復公眾持股量完成後發佈一則公佈。

#### 4. 更改公司名稱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的十一月五日公佈。董事會欣然宣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發出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本公司之名稱現已更改為「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將採納新中文名稱「中核國際有限公司」以供識別。所有印有本公司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將依舊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任何新發行的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本公司將會適時就更改股份買賣之股份簡稱及相關買賣安排另行發表公佈。

#### 5. 董事辭任

謹此提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若干董事基於本公司控制權變動而請辭之十一月五日公佈。董事會宣佈，曾昭偉先生、江爵煖先生、黃永勝先生、李多森先生、王建國先生及陸海林博士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提出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根據收購守則規則7，上述辭任自收購建議截止日期(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核海外鈾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費本濤

承董事會命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秘書  
李守仁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韓瑞平先生及許紅超先生；非執行董事：邱建剛先生及黃敏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張雷先生及張英潮先生。董事會成員願就本公佈所載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收購方的董事會成員為費本濤先生、劉雪紅女士及陳耀輝先生。收購方董事會成員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